

张家川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

张牧务函〔2025〕9号

张家川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关于 2024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 项目自评整改报告的函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张家川县财政局关于反馈 2024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项目自评抽查报告的函》张财函〔2025〕56 号后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针对自评复核报告提出的执行过程存在问题，当即成立问题整改小组，对评价中所发现的问题开展整改工作，并按照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及建议拟定了一系列的整改措施。现将目前已开展整改工作情况及整改措施报告如下：

根据《张家川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工作的通知》张财发〔2025〕97 号的文件要求，我单位于 2025 年 6 月对 2024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项目开展自评情况复核工作，本次复核共计涉及项目资金 21.52 万元，其中到位资金 21.52 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 21.52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自评得分 95 分，复核得分 95 分，分值偏差 0 分，自评结果为优，复核结果为优。

通过复核我们发现 2024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以下几点问题：

1、目标模糊。指标泛化（如“提高群众满意度”），缺乏可量化的具体标准，目标设定过高，与项目需求、特点不相适应。

2、目标单一。只重视财务指标（如支出进度），忽视社会效益、长期影响等综合性评价，缺乏行业或项目的共性绩效标准。

针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，我中心将进一步梳理专项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设计，我单位将从指标设置的合理性、全面性、规范性等方面优化绩效指标体系，按照资金的总体规划，明确总体目标与分年度目标的关系，完善绩效目标设置。整改措施具体如下：

1、提升数量指标设置的全面性。设置受益群众的满意度、项目实施的满意度，群众投诉处理满意率等指标，并根据填报时的工作开展情况适当制定可实现指标值。

2、提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设置的可操作性。设置补贴合规率、应补尽补率、政策知晓率、奖补项目资金足额发放率等质量指标，更加有效追踪奖补资金发放质量和时效。

目前我中心按照《绩效管理办法》和《实施细则》，对项目实施单位加强绩效管理，进一步督促各环节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及资金使用各环节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张家川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

2025 年 6 月 24 日